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王秀菁  
電話：(02)77129127  
電子信箱：shin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2002087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經濟部函、公告掃描檔、節能設備汰換補助要點、系統節能專案補助要點  
(A09000000E\_1120020874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20874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20874\_senddoc1\_Attach3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20874\_senddoc1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檢送「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汰換補助」  
及「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」（以下簡稱本  
補助）之委託與受理公告及補助要點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  
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經濟部112年2月22日經商字第11204705652號函辦  
理。

二、本補助自112年3月1日起受理，並採線上申請(網站：  
<https://www.essc.org.tw>)；如需諮詢，請洽經濟部委託  
單位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，電話：(02)8978-5999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  
園五市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本  
部終身教育司、本部秘書處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終身教育司-成人及社區教育科、師資培  
育及藝術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